

產學合作備忘錄

- 1、產學合作備忘錄國立澎湖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甲方) 森一文化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乙方)為共同推展產學合作與交流，合力提昇地區產業競爭力，特訂定本合作備忘錄，以做為推動辦理之依據。
- 2、兩方合作協議相關工作之聯繫協調事宜甲方負責單位為研發處，乙方負責單位為森一文化有限公司指定連繫人員。
- 3、合作協議事項：
 - (一)甲方應辦理事項：
 1. 整合學校教學與研究資源，推動相關產學合作。
 2. 配合地區產業特性，研提產學合作方案。
 3. 提供專題研究、教育訓練、顧問諮詢等服務。
 - (二)乙方應辦理事項：
 1. 依據發展需求，提供規劃合作方案所需資訊。
 2. 提供研究實習資源，安排協助學生進行相關工作。
 3. 提出產業研發、培訓以及建教合作之需求，並參與推動執行。
 - (三)雙方基於本意向書而擬進行之個別合作計畫案，其進行之方式及其費用等條件，雙方應另行簽訂書面契約。
- 4、本備忘錄經甲乙雙方簽章後，自底頁所載日期起生效，有效期間四年，雙方得視需要另以書面協議展延。
- 5、本合作備忘錄乙式兩份，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- 6、本合作備忘錄如有未盡事宜，雙方同意另以書面協議補充之。

甲方: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簽章: 代表人:校長 翁進坪
電話:06-9264115
地址: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 300 號
統一編號:77187931



簽章:



乙方: 森一文化有限公司
簽章: 代表人:總監 洪秀宏
電話:02-26935598
地址:新北市汐止區福德二路 359 巷 9 號 1 樓
統一編號: 42991170



簽章: 洪秀宏

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四日